
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〈宿舍〉
家長通知書(1620)

敬啟者：

有關 16/17 年度宿舍團隊訓練
獨木舟一星章訓練活動

宿舍將於 2017 年 6 月 3 日（星期六）舉行獨木舟一星章訓練活動，藉以建立宿生之自信心及提升宿生間的團隊合作精神。有關訓練詳情如下：

日期	集合時間及地點	解散時間及地點	活動地點	活動內容
2017 年 6 月 3 日 (星期六)	上午 8 時 於學校宿舍	下午 6 時 於學校宿舍	香港青年協會 大美督戶外活動中心	獨木舟一星章訓練

參加費用： 1. 費用為\$120(已包括營費、教練費、交通費及午膳)，請於 5 月 26 日前交回宿舍。
2. 若當天考獲獨木舟一星章者，每位考生須要自備證書費用\$25 於當日繳交。

注意事項： 1. 活動當日如有任何身體不適，請儘早通知教練或負責職員；及天文台懸掛 3 號或以上颱風訊號、紅/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雷暴警告，活動將會取消。
2. 家長須注意 貴子弟參與上述活動前，如有任何疾病或體能不適，必須知會負責導師。

備註： 各參加者必須穿著整齊學校運動服回校及需自備泳衣/褲、落水外衣、包趾及包跟鞋、防曬用品及飲用水等。如有個別困難者請於 5 月 26 日前向宿舍提出。

請簽署以下回條連同有關費用交回宿舍，如有任何疑問，可致電 2443 5880 向負責導師查詢。

此致
宿生家長
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(宿舍)



陳妙霞校長啟
2017 年 5 月 19 日
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(宿舍)
家長通知書回條(1620)

敬覆者： 本人為 _____ 班學生 _____ 之家長，已知悉有關 2017 年 6 月 3 日舉辦之 16/17 年度宿舍團隊訓練-獨木舟一星章訓練活動 之內容，並繳交活動費用\$120；同時本人同意會督促其參加活動時必須遵從負責職員之帶領及指導；並且 敝子弟如有任何疾病或體能不適而導致不宜參加此項活動，會告知負責導師跟進。

此覆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(宿舍)

家長簽署： _____
家長姓名(正楷)： _____
日 期： _____